

台南神學院神學研究所道學碩士班
碩士論文

題目

以詹姆斯·佛勒（James W. Fowler）提出
之信仰的六個階段
探討長老教會青少年牧關方式

研究生：胡庭恩

指導教授：楊順從 博士

日期：2019年6月

碩士論文授權書

本授權書所授權之論文為本人在台南神學院道學碩士班 2018 學年度第 2 學期取得碩士學位之論文，

論文題目：(中文) _____

Dissertation/Thesis Title: (Chinese)

(英文) (English) _____

同意(Agree) 不同意(Do Not Agree)

本人具有著作財產權之論文全文資料，授予台南神學院圖書館，得不限地域、時間與次數以微縮、光碟或數位化等各種方式重製後散布發行或上載網路。

The author of this dissertation/thesis gives the right of reproduction and storage of the contents of this dissertation/thesis to the library of Tainan Theological College. The Library may at any time, in any form (print, digital etc.) and in any necessary amount reproduce and distribute the contents. This includes posting all or parts of the dissertation/thesis onto the world wide web.

同意(Agree) 不同意(Do not agree) (圖書館影印) (Library Photocopy)

本人具有著作財產權之論文全文資料，授予台南神學院圖書館，為學術研究之目的以各種方法重製，或為上述目的再授權他人以各種方法重製，不限地域與時間，惟每人一份為限。

The author of this dissertation/thesis gives the right of reproduction of the contents of this dissertation/thesis for inclusion in the collection of the library of Tainan Theological College for the use of scholars and researchers as subject to copyright laws in force at the time of use. This permission is not time bound, but no person may make more than a single copy of the dissertation/thesis

上述授權內容均無須訂立讓與及授權契約書。依本授權之發行權為非專屬性發行權利。依本授權所為之收錄、重製、發行及學術研發利用均為無償。上述同意與不同意之欄位若未勾選，本人同意視同授權。

The agreement made above is non-transferable and non-exclusive. No payment has been received nor will be given for the rights of reproduction, distribution and storing the dissertation/thesis. The absence of choosing the boxes for the agree/disagree in the above paragraphs shall be seen as consent given for the reproduction/distribution of the dissertation/thesis

指導教授姓名：

研究生簽名：
(親筆正楷)

日期：西元 年 月 日

論文摘要

從「長老教會的年輕人到哪裡去了？」到「為什麼教會留不住年輕人？」長老教會在台灣 150 年的歷史進程中，我們從單純問問題到決定探討原因，試圖尋找一方面貼近現代年輕人的需要；一方面又能在時代洪流中站立的穩的牧關方式。做任何事工都需要策略，所謂的策略，不是十年如一日的 S.O.P，而是因應時間、地點、對象、當下環境、事件來調整的方法。如何在長老教會既有的框架中尋求變化、自省及調整牧養關顧方針，達到包容接納，照顧到青少年的需要，是本論文的主旨。

在青少年牧養關顧中，靈命造就是必要的，甚至是教會青少年事工的重點。從詹姆斯·佛勒（James W. Fowler）其信仰的六個階段理論，尋求牧關的核心價值。打破舊有的固定聚會方式、對青年靈命狀態的成見。打破年齡的迷思、突破所謂「表定」的造就計畫，更有彈性的在小組與團契之間，為每一個不同個體的青少年做牧養關顧。這也就是我們所要追求的牧關價值。

目錄

第壹章 緒論	1
第一節 問題陳述與動機	1
第二節 研究範圍與方法	4
第三節 研究限制	4
第貳章 詹姆斯·佛勒 (James W. Fowler) 與信仰的六個階段	5
第一節 詹姆斯·佛勒個人生平簡介	5
第二節 信仰六階段論述	6
一、「直覺與投射的信仰」(Intuitive-Projective Faith)	9
二、「神話與文字的信仰」(Mythic-Literal Faith)	9
三、「綜合與形成慣例的信仰」(Synthetic-Conventional Faith)	10
四、「個人與反思的信仰」(Individuative-Reflective Faith)	11
五、「整合的信仰」(Conjunctive Faith)	12
六、「整全的信仰」(Universalizing Faith)	12
第三節 小結	13
第參章 教會青少年面臨的牧關問題	15
第一節 現代青少年的處境	15
第二節 青少年在教會中的處境	17
第三節 青少年的牧關方式	19
一、團契牧養型態	20
二、小組牧養型態	20
第四節 青少年的牧關方式探討	22
一、從改革宗神學看團契與小組牧養	22
二、團契與小組之牧養型態比較	23
第肆章 以信仰六階段理念看長老教會青少年牧關	29
第一節 青少年牧關與佛勒信仰成長理論	30
第二節 跳脫年齡框架的信仰成長	32
第三節 以信仰六階段為中心的牧關	35
第四節 小結	42
第伍章 結論	43
參考書目	45

第壹章、緒論

第一節 問題陳述與動機

「我從小就在長老教會系統的信仰背景下成長，大學也是參加長青團契。但是這些我聽了二十幾年的道，並未讓我完全明白什麼叫真理？比如說，什麼叫聖靈？是我一直長期在思考，但是教會對這些的教導很模糊，甚至不清楚。團契如此，成人主日學也是如此，也很難在講道中聽到牧師有很清楚的詮釋與教導。說穿了，是他們沒有親身去經歷，而且大多數的人都用人的眼光去詮釋。」¹

上述內容截錄自 2000 年 4 月的新使者雜誌，當月主題為《長老教會青年的出走問題探索》。這是一位從小在長老教會長大的教會青年的獨白。

「長老教會青少年來參加禮拜的人數越來越少了，在 200 人主日禮拜的現場，很難找到 20 個青少年做禮拜。您或許會說他們的教會可能另有一場華語的青年主日禮拜，而當我主理完台語堂去主理華語堂，青年禮拜人數也不多，頂多是 60 個左右，大部分在 30 人左右。這人數太少了，一個 300 人的教會怎麼只有 50 多位青少年呢？其他的都到哪裡去了呢？」²

這是一篇出自於台灣教會公報的報導，作者是一名牧師，文章刊登時間就在 2017 年 12 月。

從第一篇文章到去年的報導之間，已過了 18 年之久，可以看到早在 2000 年長老教會就意識到或者直接的面臨了教會青年人口逐漸凋零的問題。到了 18 年後的今天，當初的問題很直接的反應在普遍地方教會當中。在文章中牧師問到：「我們的青少年都到哪裡去了？」我想這個問題也是現今許多人的問題。「我們的青少年都到哪裡去了？」第一篇文章的作者的文章當中提到，在一次因緣際會之下，他被一個朋友帶到會被長老教會視為「異端」的教派聚會。在當中，他第一次覺得自己的信仰生命被開啟，以往長老教會甚少提及的內容，

¹ 江阿森，〈為尋找真理〉，《新使者》57 (2000 年 4 月)，5。

² 湯孟宗，〈青少年，教會的 YOUNG ! 〉，《台灣教會公報》，2017 年 12 月 6 日。

在這裡被充分的解釋，或照作者所說的「被放大」。文章的最後他說：「教會的年輕人到哪裡去了？應該問為什麼教會留不住年輕人才對！」令人莞爾的，這位在 2000 年寫下文章的青年，回答了 17 年後我們的問題。儘管這是很強烈的一句話，也確實是現今長老教會該思索的問題。姑且不論這位青年在哪一間教會聚會，或者他自身是否有在經營自己的信仰生命。也許某些看到文章的人會嗤之以鼻，覺得：「許多異端就是為了滿足年輕人扭曲的信仰觀才誕生的！例如成功神學！」但說真的，最後這位青年的離去已成事實，與其指責，是否也有其他值得長老教會自我反省的問題存在？

放眼現今世界各地以至於台灣社會、長老教會現況，我們可以看到現代青少年不得不面對的危機與困境，而這些困境所造成的影響也反映在他們的信仰狀況，就像骨牌效應一樣，最終影響到教會的成長，好一點維持，較糟的是造成教會慢性的萎縮。這些諸般困境例如：

- 1.對未來就學沒方向，所以藉著大量補習和學習才藝，力求站在和他人有同樣的起跑點，在有限的時間之下相對犧牲教會時間。
- 2.背負學貸，所以在課業之餘選擇打工，無暇參與教會生活。
- 3.低薪看不見前途，就算脫離學生的身分，但這個社會的競爭依然持續，為了生活加班是常有的事，往往累得無法參與教會服事。

這只是現代社會青少年現況的一部分，教會該如何在這世界的洪流中逆流而上？怎樣以正確的信仰觀將青少年們再次找回來？是本論文所要探討的問題之一。

第二個問題回到教會本身，筆者一直深信一個觀念，就是如果一間教會充分且正確的做到教會設立的责任，那會友自然而然會留在教會，外面的人群自然而然會加入，在宣教之前所要做的應該是塑造教會內部的屬靈風氣。一直以來，長老教會對會友的牧養方式沒有太大

的改變，和外教派如靈糧堂、聚會所相比，長老教會更為注重以講道為主體的禮拜儀式，多數傳統教會主要是台語禮拜、唱台語聖詩，對許多長輩或是老會友來說，這是他們所熟悉、輕鬆的聚會方式。但問題在於，如今多數青少年所使用的語言是華語，甚至有人聽不懂台語。姑且不論台語的文化價值，要如何用有效的牧養方式，讓所有會友都聽得懂講道及參與禮拜，達到屬靈風氣的建立，我想是我們所要思考的問題所在。

為了因應這種狀況，許多教會也從善如流的開闢了第二堂華語為主的禮拜，並且簡化了聚會的流程、時間更短，將聖詩改為敬拜讚美，這確實吸引了年輕族群。不過所衍伸的問題有二：第一、這樣是否將一間教會一分為二？第二、母語與傳統禮拜因此被放棄了嗎？要如何保有長老教會特色的聚會模式並發展出與讓各年齡層的會眾都能受到牧養的方式，是本論文想要探討的第二個問題。

做任何事工都需要策略，所謂的策略，不是十年如一日的 S.O.P，而是因應時間、地點、對象、當下環境、事件來調整的方法。台灣基督長老教會在台灣已經 150 年，在今非昔比的當代，如何在長老教會既有的框架中尋求變化，自省及調整牧養關顧方針，達到包容接納，吸引青少年願意來教會，找尋突破過去包袱的方法，確立核心價值是本論文的主旨。

第二節 研究範圍與方法

本論文將著重於以詹姆斯·佛勒（James W. Fowler）提出的信仰的六個階段：「直覺與投射的信仰」（Intuitive-Projective Faith）、「神話與文字的信仰」（Mythic-Literal Faith）、「綜合與形成慣例的信仰」（Synthetic-Conventional Faith）、「個人與反思的信仰」（Individuative-Reflective Faith）、「整合的信仰」（Conjunctive Faith）、「整全的信仰」（Universalizing Faith）來探討長老教會青少年牧關方式，為尋求適合現代青少年牧關的核心價值。詹姆斯·佛勒在 1981 年發表的《信仰的階段》（Stages of Faith）論點至今已 38 年，隨著時代不斷演進，依然是許多教育、神學方面的學者參考的理論。在對照中可以發現人追求物質的心永遠存在，渴望愛與被愛也一直是人類不變的本能，如同現今教會中許多青少年會遇到的問題，其核心是不變的。教會唯有朝這個方向著手，不斷的改變與成長，才能在時代的潮流中屹立不搖，得以在不同處境下關心青少年。

第三節 研究限制

此論文以詹姆斯·佛勒的信仰六階段論述為基礎，探討長老教會青少年牧關方式，固其他學者的理論不會多做討論。對象為長老教會青少年，以現行多數長老教會青年問題與聚會方式作為牧關探討的出發點。本論文並非決定或藉由批判，選擇出最適合長老教會青年的聚會形式，而是要探討不同聚會形式皆可適用的牧關價值。

第貳章、 詹姆斯·佛勒（James W. Fowler）與信仰的 六個階段

第一節 詹姆斯·佛勒個人生平簡介

詹姆斯·佛勒博士於 1940 年 10 月 12 日出生於北卡羅來納州的里茲維爾，與他的聯合衛理公會牧師父親在許多城鎮間移動，到處宣教，最後他的家人定居在衛理公會於朱納盧斯卡湖(Lake Junaluska)的中心。1965 年在德魯大學(Drew Theological Seminary)獲得神學與道德學博士學位，在哈佛大學完成了宗教與社會博士學位。曾在哈佛神學院（1969-1976）和波士頓學院（1976-1977）教授神學和人類發展學。在哈佛大學教育研究院的道德發展中心攻讀博士後研究。1977 年，他進入埃默里坎德勒神學院(Emory's Candler School of Theology)。學院於 1987 年將他任命為查爾斯·霍華德·坎德勒神學(Charles Howard Candler Professor)與人類發展教授。³

為了追求一個符合這個時代信仰和道德品質的實用神學，他聽取了數百個生活故事，試圖活化科爾伯格(Lawrence Kohlberg)的發展心理學，將信仰的動態重新定位為「一種進入生命並賦予生命形式和凝聚的方式」(a way of moving into and giving form and coherence to life)，文化傳統和社會制度的最終體現。佛勒以理查德·尼布爾(H. Richard Niebuhr)，保羅·田立克(Paul Tillich)和威爾弗雷德·坎特威爾·史密斯(Wilfred Cantwell Smith)的作品為背景，融合了亞里士多德(Aristotélēs)的實踐美德與埃里克·埃里克森(Erik Salomonsen)的生命週期和羅伯特·貝拉(Robert N. Bellah)的宗教進化，展現信仰與實踐

³ 見埃默里大學倫理中心，詹姆斯·佛勒生平；<http://ethics.emory.edu/people/Founder.html>，2018 年 12 月 12 日引用。

的相互作用，是實踐神學和倫理學的先驅學者，在認知發展理論和廣泛實證研究的基礎上，他確立了我們在生活中尋求信仰意義的六個階段。其最著名的著作為《信仰的階段：發展的心理學和尋求意義》(Stages of Faith: The Psychology of Development and the Quest for Meaning)。

佛勒撰寫、參與編輯了其他十本書和 60 多篇文章，為實踐神學和神學倫理之領域做出了許多貢獻。他獲得了美國精神病學協會頒發的 Oskar Pfister 獎，為感謝其長期貢獻心力於宗教與精神病學之間的對話；美國心理學會頒發的威廉詹姆斯獎，則感謝其促進宗教心理學的貢獻。兩個獎項都來自在 1999 年，愛丁堡大學亦於 1999 年授予他神學學位之榮譽學位。從 1994 年到 2005 年，佛勒擔任埃默里大學倫理中心主任。⁴晚年深受阿茲海默症之苦的他，直到 2005 年退休，於 10 月 16 日在家人的圍繞下平靜地去世，享年 75 歲。⁵

第二節 信仰六階段論述

佛勒在哈佛大學的時候認識了科爾伯格，並成為好友。因此，佛勒在研究「心理因素」如何影響人對生命意義的探求上，受到科爾伯格的影響，認為這些「心理因素」亦會按著階段順序發展。而他所研究的心理因素便是「信心、信仰、信念」，在英語皆用「Faith」表達。這是每個人思想和生活的基本核心，是一切的基礎，也是人最應該關心的事。信仰使人在世安於生活，改變與影響人類的價值體系，即是人活在世上的基礎。「信」是人類普遍性的自然現象，因為每一個人在一生中必定會相信某些東西。雖然所信的不一定與宗教有關，但必定會有一個所追求、遵循的信念，或許也連接著一些人或事物。對於

⁴ Emory Center for Ethics, "James W. Fowler," <http://ethics.emory.edu/people/Founder.html>, (Accessed December 12,2018).

⁵ Laurel Hanna , "Remembering James Fowler," October 22,2015, <http://candler.emory.edu/news/releases/2015/10/remembering-james-fowler.html>. (Accessed February 1,2019).

佛勒在書中提到的 Faith，有些譯者將之翻譯為「信心」，但基於每一論述後都有提到信仰，且這是本論文的核心，所以筆者在本論文中統一翻譯為「信仰」。

佛勒認為「信仰是不可缺少的關係現象」。這個關係首先是發生在自身與周圍世界的人事物。是雙向的，而且無法與他人分離。但同時，在兩者之間出現第三者，就是信念，「人所感受到存在的於內心深處的關係」，由是形成了一個三角形，而信仰是由三種關係組成，或者說是有三面向的關係。要了解佛勒的信仰活動理論，這三面向關係是關鍵所在。每個人都有三個佛勒稱之為「終極境況」(Ultimate environment) 的內心世界，是每個人都有，人們從中找出生命意義的所在。其中的「價值中心」(Centers of values)，是人們委身持守的，憑此找到生命的意義和價值。以基督教的神學用語表達，那就是「上帝國」，也可以說，「價值中心，就是基督教所指的上帝」。三向關係就是我們、鄰舍、及透過耶穌基督顯現的上帝。⁶

佛勒對於信仰的研究主要是由認識「人為何信？」(Why people believe?) 進而探討「人如何相信？」(How people believe?)。至於「人相信什麼？」(What people believe?)，則不在他的研究範圍之內，畢竟每個人都擁有自己專屬的信仰。所以說，研究的主體是要找出「人如何相信？」的可預計之發展階段。他的「信仰發展學」(Faith Development Theory) 提出信仰發展的六個階段，並指出不是每一個人的信仰都會發展到後期的階段。⁷

每個階段在結構上都很完整，但所有階段都與其他階段環環相扣，每個階段包含了前一個階段的內容。它們是以演進的方式向上發展

⁶ Thomase Groome，〈馮勒的信仰發展理論摘要〉，黎仲芬譯，《宗教教育中心通訊》31 (1993年10月)：1。

⁷ 區應毓，《教育理念與基督教教育觀》，(多倫多：證主，2005)，167-8。

(階段一至階段二、三，以此類推)，但同時新的元素是不斷堆疊的加入。任何階段進展至下一階的過程不容易也不輕鬆，所需的時間可能很長，甚至會經歷到「捨棄與重建」。當人開始清楚意識到他所在的階段不足以應對目前的思想、現實經驗，他就會努力想要超越這些局限，而這就是新的階段的開始。值得我們注意的是，前一階未必比下一階所展現的信心更大(如階段三並不比階段四的信仰更堅定)，只是在信仰的表達方面，下一階發展得更完整，更成熟以應付現在的景況而已。以下是每個信仰階段代表更成熟，足以進入下一階的條件：1、思考推理的方法；2、把世界事物整理綜合的方法；3、肩負任務的能力；4、權威的投放點；5、社會關注的範圍；6、道德判斷的方式；7、象徵符號的了解。⁸

基本上這六個階段為了包含人的一生，佛勒各自加上了年齡作為簡易的區分，原則上隨著年紀的增長，信仰階段也應該一步步成長。但他強調，並不是每一個人的信心都會發展到後期的階段，因此，每一階段的年齡指標，亦只可作參考的作用。一開始，在六階段之外，佛勒補充了一個「階段前期/原始信仰」(Pre-stage/Undifferentiated Faith)來指出幼童信仰萌芽的原始階段。在此的幼兒年齡為零至三歲，是處於信仰初建的階段，由於這個時期無法透過調查或收集可靠資料的方式來了解幼童的信仰。所以在這個時期，與其談幼童的信仰，不如換個說法說這個時間點是建立自身對外環境的把握或信賴，也就是對外面世界的信任。換句話說，幼童所在意的只是外在的人或事物是否能滿足他的生存需要。若是生存需要得著滿足，便能對外界產生信心；但若是生存需要得不到滿足，對外界就失去信心，亦對外環境缺乏信心和把握。因此，這個時期的信心建立，在於與父母或關顧

⁸ Thomase Groome，〈馮勒的信仰發展理論摘要〉，31：3-4。

者的相互關係。基本上，「階段前期」的觀點與埃里克森的心理社會發展論(Psychosocial Developmental Theory)第一階段「信任與不信任」(Trust Versus Mistrust Stage)十分接近。⁹

一、「直覺與投射的信仰」(Intuitive-Projective Faith)

兒童踏入二至三歲，開始牙牙學語。這是一個充滿幻想的模仿階段，在這個階段，孩子可以透過成人的可見證信仰、情緒、行為和故事，有力或永久地影響生命。語言不單只成為他們接觸外面世界的一種新的媒介，更改變了他們與世界的關係。孩子不斷遇到新奇事物，沒有形成穩定的認知操作。想像力的過程是無拘無束的，不受邏輯思維的束縛，事事按著自己的情感和感覺來作決定。在以知覺主導的知識形式中，這個階段的想像力豐富了長期的圖像和感覺（無論正面和負面），有助於日後發展穩定的自我反思和理性思考模式。透過與人對話，兒童每天都吸收著新的訊息。

這個階段的靈感或新興力量是藉由想像力而誕生，在強大的圖像中統一和掌握體驗世界的能力。這一階段的危險源於兒童想像力容易通過恐怖和破壞性的圖像影響，或者大人能在此時加強宗教禁忌和道德之教義期望，某個層面是會有意或無意地利用孩子的想像力營造一種信仰上的「佔有」。總而言之，父母及主日學老師對孩子的信仰有著極大的影響力。基本上，好的信仰觀之營造在乎父母是否讓他們藉著信仰感受到滿足、快樂和安全。¹⁰

二、「神話與文字的信仰」(Mythic-Literal Faith)

在這個階段，個人開始發展出一套屬於自己能接受的象徵性故事，故事劇和神話的出現，作為尋找和提供經驗連貫性的方式，這些故事將生活經驗及信仰相結合。隨著個人生活經驗越來越豐富，在這個階段，真實日常的實踐使得前一階段對世界的富有想像力，慢慢的被遏制和偏向邏輯為主。或者可以說，這個階段

⁹ 區應毓，《教育理念與基督教教育觀》，168-9。

¹⁰ James W. Fowler, *Stages of Faith: The Psychology of Human Development and the Quest for Meaning*(New York: Harper Collins, 1981),133-4。

建構出前一階所沒有的故事連貫性和敘事結構。故事成為體驗團體和了解信仰價值的主要方式。這是學童的信仰階段（儘管我們有時會發現青少年和成年人的結構占主導地位）。構成了一個追求互惠，公平和內在正義的世界。文字的局限性和過度依賴互惠作為構建最終環境的原則，可能導致過度控制，不實際的「完美主義」或「工作正義」。人們容易受到象徵性和戲劇性的素材，被強而有力地影響，然而，他們並不會多花心思去反思故事的真實性與其背後想闡述的概念意義。這個階段的問題在於，信仰價值容易被植入於人心；而人卻又容易被「困在」他所領受的敘事中。¹¹

兒童到了七歲，開始進入具體邏輯思維的階段，對週遭的事物產生合乎理性的觀念而非只憑個人感覺，佛勒稱這階段的信心為神話或字面式的信仰。與第一階段一樣，這個階段的兒童對父母及師長所講的信仰故事深信不疑，但此階段的兒童比較實際化，追求故事的字面意義。若父母告訴他們神是賞善罰惡的，他們就可能認為神在天上拿著計分板，為每一個人所作的事情評分。也因著這個緣故，這階段的兒童較看重公平(Fairness)，若不小心引導，很容易使他們對神產生出一種互惠式(Reciprocity)的關係，認為只要自己做得好，就必定從神那裏得到好的回報。¹²

三、「綜合與形成慣例的信仰」(Synthetic-Conventional Faith)

在這個階段的過渡因素，來自於前一階神話故事中隱含的衝突與矛盾，導致對信仰及在天馬行空的神話中，其意義的反思。這是經歷第二階段後，不斷構築自身信仰邏輯之下的必經之路。以前所依靠的神話文學主義崩潰了，展開新的「認知自負」，導致對以前的指導者或相關書籍之教導幻滅。原本視為權威的故事之間彼此產生衝突，如聖經中創世記的創造論，與自然課本中達爾文的演化論。深信不疑的信念受到挑戰與身邊人事物的影響，在自身信念中必須加入人際關係角

¹¹ Fowler, *Stages of Faith*, 149-150。

¹² 區應毓，《教育理念與基督教教育觀》，168-9。

度的考慮，力求最終環境的理念統一，以建立人與人之間更加私人的關係。¹³

當進入青少年期(十二至十八歲)，按皮亞傑的理論，人就開始進入形式邏輯思想的階段，意思是說，人開始理解及應用抽象的理念與思維。青少年人將他們對世界上各事物的觀感及理念系統化，從而建立個別的自我形象。這個時期的青少年人需要群體的接納，他們的信仰亦受著所屬群體的影響。由起初的父母、師長，進而到同學、朋友等。一個在有信仰的家庭中成長的青少年人，在這階段中容易對信仰產生懷疑；若所相熟的朋友均沒有信仰，或信仰不同的宗教，所產生的懷疑因為群體關係會更厲害。¹⁴

四、「個人與反思的信仰」(Individuative-Reflective Faith)

第四階段的特色，與對自我身份和觀點(意識形態)的批判性反思能力有關。對有意識的思想和批判性思想展現過度自信，將「現實」和其他人的觀點納入其自身的世界觀。由於第四階段所保持的自我形象和對前景的不安，準備過渡這階段的人會發現自己正在面臨的感覺，像是無政府狀態或自己內心對某些事情的詮釋、堅持，感到不安。這不安的源頭或許來自過去稚嫩的心理，甚至來自更深層的自我。過去來自自己或其他傳統的故事、符號、神話和附加價值，可能會迫使自身打破先前建構起的信仰價值觀。從幻滅到妥協，體認到生活與信仰間的張力，要比清晰區分和抽象概念的邏輯更為複雜，但可以理解的是，這將會帶領一個人在信仰中走向一個更加富辯證性和多層次的生活。¹⁵

這個階段是由青年期進入成年期的開始(十九至三十歲)。青年人到了這個年紀，開始意識到人需要對自己負責任，不能單單倚靠在上權威來為自己作決定。換句話說，在這個階段中，人會將在上權威，如父母、師長等的權威，轉到自我權威化。因此，這個階段的青年人一般都會就自己的信仰作出反省，不再倚賴別人或群體的意見，而是自我探索信仰的真諦，期望建構屬於自己的信仰，而非

¹³ Fowler, *Stages of Faith*, 172-3。

¹⁴ 區應毓，《教育理念與基督教教育觀》，168-9。

¹⁵ Fowler, *Stages of Faith*, 182-3.

別人的。¹⁶

五、「整合的信仰」(Conjunctive Faith)

第五階段融合了第四階段的「自我確定性」、「有意識的認知」和「情感適應現實」的狀況，與信仰一同探索自我中許多被壓抑或未被認識的觀點。這個階段形成了「第二個天真」，其中象徵性的力量與概念意義重新統一。在這裡，必須對一個人的「更深層次自我」敞開心扉。重要的是，這涉及一個人對社會的各種主觀意識，因為每個不同的人是通过不同領域培養自我，建構自身神話，理想的形象和認知社會階層偏見、宗教傳統、種族群體等。¹⁷

當一個人能夠從第四階段的反思中體會到，人生並不是在自我與他人的兩極中選取其中一方向，便能進入第五階段的綜合性思想之中。在這個階段，成年人(三十至四十)開始意識到人生的複雜性。既在上一階段中肯定了自己的信仰立場，亦同時了解到別人也有其信仰立場。可以說，這個階段是第三及第四階段的綜合體。¹⁸

六、「整全的信仰」(Univeralizing Faith)

到了這個階段的人們，發展出超然的道德與宗教觀。在這個階段裏，自我不再是信仰立場的中心點，而是內心所信仰的終極者—「最高力量」。人持續的渴慕與終極者有更親密的關係，也致力於讓其他人有機會認識這個終極者。階段六的人活在世上，有一種更新變化的力量，認為「自己努力為著信仰付出，也甘願為他人付出，為著將來那更美好的現實，改變現有的狀況。」生命誠可貴，卻不是緊緊抓著；認真的看待，但不是過度認真。眼光放在非個人，而是廣大的人類社群，是普世性的，包容一切的。簡單來說，是為了使上帝的國得以實現。

在他們致力於實踐普世愛的過程中，是可能會冒犯到其他價值觀的人，威脅

¹⁶ 區應毓，《教育理念與基督教教育觀》，181。

¹⁷ Fowler, *Stages of Faith*, 197-8。

¹⁸ 區應毓，《教育理念與基督教教育觀》，181。

到他人所衡量的正義，善良的標準。所作所為揭示了普遍社群共同體所擁有的偏見、壓迫文化、扭曲的價值觀念。他們倡議非暴力抵抗，以自我犧牲為戰略，認為這是對惡者的最終極尊重。有些人甚至最後成為殉道者，這是常見的。¹⁹信仰由只顧個人靈命追求而進到胸懷普世。著眼點由自我成長，進到將愛的實踐延伸至所接觸的群體、甚至整個世界，包括信仰其它宗教者。佛勒以甘地、馬丁路得金恩、德雷莎修女、及潘霍華等作為進入到第六階段的代表者。²⁰以下為信仰六階段簡表，如表一：

表一：信仰六階段簡表

階段	年齡	特性
直覺與投射的信仰	3-6	將對神的感受投射在父母或長輩身上
神話與文字的信仰	7-11	接受父母或師長教導關於神的一切
綜合與形成慣例的信仰	12-18	將以往所信的綜合起來成為自己接受的信仰
個人反思的信仰	19-30	反思上一階段信仰是否合理
整合的信仰	30-40	承認真理是複雜的、抽象及多面向的
整全(普世)的信仰	>40	完全放棄自我，追求普世性的信仰

第三節 小結

佛勒的信仰發展學無疑是受著皮亞傑、艾里克及科爾伯格等的結構發展心理理論所影響，啟發他對信仰發展的階段，大致遵循上述三者理論中的階段來制定。因此，我們合理的認為信心發展學的主要要素，算是佛勒對信仰本身的中心理解。他認為：「信仰(信心)是人類普遍性的產物」(Faith is a human universal)，是人類尋求生命意義的途徑。意思是說，「信心」在佛勒的觀念中並不一定專指著各種宗教信仰，相反，他的理論並不在意那一種宗教信仰，更不願過於著墨於

¹⁹ Fowler, *Stages of Faith*, 200-4。

²⁰ 區應毓，《教育理念與基督教教育觀》，182。

宗教比較。他所關注的，是信仰的形成過程，而非信仰的對象。這是我們在看信仰發展學的時候必須注意的地方。理論固然有其不盡之處，但其對人信仰成長的研究，著實讓我們對信心的建立有一定的幫助與提醒。基督教的信仰相信人對神的信心的形成，不會隨著年紀增長就有。而是上帝藉著聖靈親自動工，引人回應而產生。這也是人與其他受造物最大的不同，能夠從思想、感受、到相信。佛勒的理論讓我們了解到每一個人都能有信仰；換言之，所有人都有信基督的可能性。而基督徒的責任，就是要讓人認識真理，找到真正可信的真理之主帶到他人面前。²¹另外，佛勒的信心發展理論將信心如何建立(How)與信心的對象(What)分開，提醒我們信心的大小與信仰的內容並不是相等的。一個人可以受洗、公開認信某一個宗教信仰，但他是否真的對這個宗教信仰存著信心，就只有他自己才知道。基督徒之所以是基督徒，不是一時的宣告接受基督作為救主，並在眾人面前以浸禮表明信心，而是在乎個人與神的關係、在於是否真正從心裡相信。回到基督教教育本身最主要目標之一，就是讓信徒更清楚自己的信仰，更委身於所信的基督，而不是單以行為來達到得救，成為律法主義下的信仰。²²

佛勒的理論對所有的信仰團體開放，這正是提醒基督徒信仰並不只是個人靈命的追求而已，在千千萬萬個宗教信仰當中，基督徒也很有可能同樣的信仰階段下追求到錯誤的信仰觀。儘管我們知道得救是個人的問題，沒有人能代替他人歸信基督。但信徒生活不能光是終日埋首在聖經、神學讀物當中，過一種修道式的生活。相反的，信仰與現實生活是分不開的。要靈命成長茁壯，不單要在讀經禱告上下功夫，更要將真理活出來。如同馬太福音廿二章 37-40 節中，耶穌清楚指出律法與先知一切的總綱，即人生在世的目的，就是愛神愛人。真正在信心中成長的人，離不開愛神愛人這真理。²³

²¹ 區應毓，《教育理念與基督教教育觀》，171。

²² 區應毓，《教育理念與基督教教育觀》，171。

²³ 區應毓，《教育理念與基督教教育觀》，174。

第參章、教會青少年面臨的牧關問題

近年來，台灣社會總是瀰漫著一股「拼命」的氛圍，生活周遭的人、事、物不斷的督促著人們拼命工作、拼命賺錢，資本主義的抬頭變相帶來追求成功人生的觀念。然而，人們普遍對成功人生的定義不外乎是：賺大錢、擁有豐富的物質生活。若沒有便是不夠成功，大家比較過後又開始拼命尋找成功的方法。汲汲營營後，許多人壓力指數偏高，面對失業、債務、環境惡化、工時長等一連串的生活壓力，一部分的則人逃向科技，文明帶給人類舒適的物質生活，又一次的陷入惡性循環。高科技也帶來疏離感，使得愈來愈多人產生憂鬱、焦慮等心理問題。大人追求功成名就的同時也相對影響了孩子，認為從小「贏在起跑點」、「考上好學校」未來才有前途，將自身的期望加諸在孩子身上，望子成龍；望女成鳳。將社會的競爭風氣透過孩子帶入他們的學校、同儕間與生活。現今放眼望去，哪個小孩沒補習呢？就算平時成績不錯，遇到大考也不免被家長送去考前衝刺班。在這樣學校、家庭、同學間的壓力之下，現代青少年所處環境帶來的影響也會是緊繃的、現實的、很有壓力的。而青少年時期正是人生探索與性格塑造的重要轉捩點，在生理心理上容易面臨自我調適的平衡能力不足之情形，更容易受到外在社會的影響，產生壓力和不安，使得心理與生理發生狀況，如腸胃、賀爾蒙內分泌、神經方面疾病、容易疲憊、焦慮、失眠等症狀。如何幫助孩子們適應現代生活環境，找回身上復原力，了解自我優點，面對生活挫折及提升面對壓力的能力，是迫切且需要的。尤其教會在社會上扮演著做光做鹽的角色，還有在教會眾多事工中，青少年事工在教會中更是重要的一環。

第一節 現代青少年的處境

根據財團法人向陽公益基金會「2011年青少年生活痛苦指數調查報告」，共調查 20 個指數，並分為五大類：「學校環境因素」、「家庭影響因素」、「社會情境

因素」、「未來發展因素」，以及「政府作為因素」。調查結果顯示「未來發展」蟬聯最痛苦的面向，指數分數為 76.2 分，第二是「政府作為」，之後依序分別為「社會情境」、「家庭因素」與「學校環境因素」。顯然青少年對於未來前途有切身的擔憂與痛苦。其次，政治環境與政府施政效能也一直是青少年痛苦的來源，每年的調查結果皆顯示對政府作為層面都有 70 分以上的痛苦感受。青少年對於社會情境的知覺在痛苦的邊緣，這表示青少年對社會惡質化的發展狀況仍然不樂觀。而在 20 個個別痛苦指數當中，最痛苦的五個指數分別為「出人頭地困難」、「環境污染嚴重」及「未來就業困難」、「政治紛亂無章」及「法律缺乏保障」。第一、三名屬於「未來發展」，其餘均屬「政府作為因素」，尤其是「出人頭地困難」。由此可知，青少年最憂心的，還是未來的就業環境與生存條件等基本問題，反應了台灣社會對於失業狀態的實際觀感。出人頭地不容易也顯現出貧富差距惡化，對青少年未來發展形成內外壓力。綜言之，臺灣的經濟狀況與政府作為，是構成青少年痛苦最為重要的原因。有跡象指出，青少年最關心的不是現在最切身的學校教育與家庭問題，而是與大人一樣的經濟民生、政治發展等問題，可見現代青少年其實是會深遠的思考的。²⁴

除了以上的壓力來源外，或許我們可以再更精細的將與青少年日常切身的壓力源做整理。歸納為下列幾個面向：(一)課業：升學主義的興盛造就了追求好的成績成為學習的唯一目的，而且有學校還不夠好，讀好學校才是成功。除了無止盡的考試，還要面對家人的期望，使得學習壓力大大增加。由於父母只能從成績判斷孩子的學習狀況，所以若課業表現不佳，父母又無法了解故中原因，錯誤的關心或強力介入的手段之下往往使孩子自尊受損，對自我沒有信心，甚至對未來升學就業感到迷惘，隨著學歷越讀越高，競爭越激烈，對未來的壓力也越來越大。(二)生理方面：到了青春期身體開始產生變化，青少年會在意自己的外貌及別人對自己的評價，這也是壓力的來源。(三)親子關係：在 2005 年天下雜誌「家庭教

²⁴ 向陽公益基金會，〈向陽公益基金會十一週年慶暨公佈「2011 年青少年生活痛苦指數調查報告」〉，https://www.tosun.org.tw/news_detail.asp?main_id=00131，2019 年 2 月 1 日引用。

育大調查」的報告中顯示，14.42%的孩子覺得和父母親相處不快樂的原因，以「他們不了解我」為最主要因素，可見親子關係疏遠，造成了種種家庭問題也給社會帶來不安定的因素。也正因為現代家庭結構趨向雙薪家庭、隔代教養、安親班文化造成家庭功能弱化。日益縮短的陪伴時間使得家人間的互動疏離，父母總問課業狀況；青少年則認為父母不了解他們，甚至只在乎成績。對例行公事般的問候覺得囉唆，多說幾句就覺得不被尊重，導致親子間關係緊張，容易產生壓力。(四) 人際關係：朋友在青少年心中分量是很重的，與其尋求師長、父母，不如從同儕或朋友間尋求認同、關注，希望透過朋友一起分享友誼，能在心靈上獲得撫慰，愉快的在一起。當然，人多彼此間難免會因個性、價值觀及興趣等因素，使得青少年多少會面臨交友的迷思與爭執，有時感到挫折與孤單，無法打入群體也是壓力來源之一。青少年於日常生活中不斷累積壓力，這些壓力源自於內在與外在。

25

第二節 青少年在教會中的處境

一直以來，一代接續一代的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的青年，在面對宣教、人權、民主、社會關懷等議題，扮演改變台灣社會的重要角色。隨著世代演進，國家政治環境轉變、社會文化風氣的開放造就多元，長老教會青年曾因著信仰而產生的動力、影響力卻是在漸漸的衰退，如今似乎風采不再。在長老教會人數增長趨緩的現在，加上新興教派快速發展的衝擊，一些輿論壓力開始出現：「長老教會的青年正在快速流失」、「長老教會的青年團契最會吃喝玩樂」、「長老教會的青年不屬靈」…等等。在此就要先說說長老教會對於「青年」的年齡界定為何，今日「青少年」(youth)的定義，聯合國為 14~24 歲、WHO 是 10~20 歲。台灣 2004 年「青少年政策白皮書」定為 12~24 歲。在教會界，普世教協(WCC)定義為 18~30 歲，而根據《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教會法規》，教會「少年團契」的組成年齡為 11 至 16

²⁵ 邱從益，〈少年不識愁滋味？—淺談青少年的壓力管理〉，《教育脈動電子期刊》24 之 4 (2007 年 8 月)：41-3，https://pulse.naer.edu.tw/Uploads/Files/History/教育人力與專業發展/2007/004/08_年.pdf，2019 年 2 月 1 日引用。

歲，「青年團契」是 17 至 40 歲，而「社青團契」則是 20 到 40 歲。因此，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教會青年的年齡定義，便是從 11 至 40 歲。²⁶

教會青年和其他社會上的青年沒有太大的分別，或者該說，他們所要面對的社會大環境是一樣的，唯一不同的是「信仰」。遺憾的是，對某些人來說，基督信仰就只是宗教的一種而已，他們無法感受到基督教和其他信仰除了儀式外有何分別。年輕人需要、想要被牧養、關懷、培育，這是無庸置疑，但檢視教會的牧養功能，會發現主日傳講的福音訊息好像愈來愈難以吸引年輕人。數據顯示有愈來愈多的年輕人不想上教會，撇開少數大教會或已轉型為非長老教會聚會模式之教會，許多教會都面臨著青年流失的問題。還好儘管流失，還是有固定的班底定期聚會，如牧師、長老、執事的小孩，或因附近也沒地方可去的孩子，不至於使團契解散。那那些還願意留下的青年平常在做什麼呢？多半被賦與許多任務，尤其是重要的人力來源，放眼望去教會中行之有年的事工，不外乎主日學老師、帶年紀更小的青少年、參與聖歌隊、每逢節慶要負責一項節目表演、搬桌椅整理場地、有些教會還有敬拜團服事，負責主日崇拜、配合其他團契做勞力方面的協助……等等，雖然這些事在整體事工當中算是零碎的服事，卻是支持一間教會繼續運作的重要工作，青年族群，尤其是在一間以長輩為多數的教會中格外重要，而這樣的重要性不代表青年該成為教會的「工具人」。²⁷反觀教會內的重要決策，青年的聲音卻是最微小的，甚至被排除在外。或許在教會組織當中有安排負責關心青年事工的長老在，但多數可能礙於年紀相差太大，或價值觀不同導致和青年的關係是疏遠的。名為輔導的長執卻淪為偶爾出現一次進行教會政策宣導，或負責「盯」住青年不要離教會遵行的核心價值太遠的幕後旁觀者，這樣的景況著實可惜。不是說青年不應該為主的教會服事，而是他們同時是需要屬靈的餵養、生命的陪伴與帶領。教會在許多時刻卻無力回應、跟不上時代的挑戰，為因著信仰面對社會議題而拉扯的青年們解惑，更糟的狀況是選擇無視或舉著捍衛傳統價值的旗幟拒

²⁶ 張懋禎，〈從 PCT 青年現況看青年牧養〉，《新使者》101 (2007 年 8 月)，4-7。

²⁷ 鄭君平，〈青年在教會的角色〉，《新使者》159 (2017 年 4 月)，55-9。

絕任何對話的可行性，使得他們的信仰和生命更加的迷惘，一個很實際的問題：
「沒有好的牧養何來好的服事？」

第三節 青少年的牧關方式

什麼是青少年牧關？牧關顧名思義就是牧養與關懷，根據慈運理所言：「牧養最直接是指與牧師的工作有關。凡牧師或牧者所做的都是牧養的工作。」到了現代，人們也了解到牧養並非只有牧師才能做。牧範學者 Seward Hiltner 認為牧養是一門學問，這不光是一個理論，只要照著做這麼簡單，而是以事工為中心來「做神學」，以神學出發並以神學答案做結論，在兩個步驟之間便是最重要的部分，以基督教的觀點檢討教會與牧者的一切行動與事工。牧養更重要的是關係，是以牧者與羊之關係來比喻牧師與會友之間的關係。此關係包含有關懷的、帶領的、醫治的、引導的、安慰與支持種種互動，甚至是保護與帶來祝福的。簡單來說，我們也可以將「牧養」視為一種觀點 (perspective)，即從牧養的角度來看待、檢視每一件事。牧師之職份在傳統上包含三個「P」：祭司的 (priest)、先知的 (prophet)、及宣道者 (preacher)。然而今日牧師工作不只包含這三個面向，更是要以牧養觀點來對牧會的各個層面。這個觀點包含牧者的意志、態度、以及他一切的行動。因此，青年牧養其實也就與牧者對青年的意志、態度、與行動有關。也就是說用同樣的觀點看待教會青少年。²⁸在其核心價值不變的狀況下，我們可以一起來比較看看現今長老教會對青少年牧關事工採取的方式。通常一間教會採取的牧關方式和其組織有緊密的連結，以長老教會為例，其牧養型態不外乎是「團契牧養」與「小組牧養」兩種，故筆者以這兩種方式進行探討。

²⁸ 喜爾德納(Seward Hiltner)，《牧範學導言》，馬鴻述譯，(香港：文藝，1967)，4-12。

一、團契牧養型態

「兩人以上為了某種特定的理念，定期或不定期的聚會」，這可以算是對「什麼是團契？」最簡單明瞭的描述了。從中可看出團契的基本要素有三：一是人員、二是團隊信念、三是團員間要有交流與溝通。教會本身便是一個大的團契，而裡面有各種不同的小團契。團契成員一般來說由同年齡層的人作為劃分依據，如少年團契即是由 11 歲到 16 歲的基督徒（含慕道友）所組成的團體；青年團契則由 17 歲到 40 歲的基督徒（含慕道友）組成；社青團契則是年滿 20 歲以上 40 歲以下的基督徒（含慕道友）組成的團體。²⁹教會中的各個團契便以年齡為分野，正常來說每個會友都會有不同的團體歸屬，當然也可能有重複參與不同團契的狀況。團契人數並沒有上限，三至五、六十人以上的團契也大有其在。以長老教會傳統組織，互相視為肢體的層次來看，主要是以團契為主，近年來才有教會開始採用小組體制。「團契」這個字在希臘文中有三個主要的意思：1.相交、參與：在基督裡彼此交通（約壹 1：1~3；徒 2：42）。2.分享、共有：在基督裡一同有份（羅 15：27；羅 12：13）。3.合股人、夥伴：在基督裡一同參與（林前 10：18；彼後 1：4）。³⁰而在長老教會法規中說明團契的意義為「聯絡教會中符合契友身分者，宣揚基督，增進團契生活，培養個人靈性，事奉教會而服務社會為宗旨。」³¹

二、小組牧養型態

談到小組型態教會，我們要先談談這種有別於傳統長老教會的聚會方式其源頭的幾間教會。其實所謂的小組型態是廣義的，現今教會

²⁹ 臺灣基督長老教會信仰教制與法規委員會，《臺灣基督長老教會教會法規》（臺北：使徒，2017），93-8。

³⁰ 馬挺、戴維茲，《21 世紀新約主題辭典：後期書卷及其發展》，李望遠譯，（新北：校園，2016），501-3。

³¹ 臺灣基督長老教會信仰教制與法規委員會，《臺灣基督長老教會教會法規》，93-8。

界中已有許多五花八門的小組聚會方式、教材，甚至至今也不斷的推陳出新。首先較為知名的是屬於五旬節教派，韓國的中央純福音教會，其主任牧師趙鏞基牧師，從 1958 年建立教會以來，他就以「葉忒羅原則」的組織方式來牧養教會，如今成為全世界最大的單一教會；1986 年鄭建雄牧師建立堅信浸信會，「細胞小組」這個名稱就此誕生，之後堅信浸信會就將「細胞小組」的觀念深化，進而發展成為一套標準模式；位於南加州的馬鞍峰教會華理克牧師於 1980 年創立教會時，採用了目標導向牧會，將聖經原理活用於信徒的倍增運動。短短 25 年，人數成長到數萬人。他將成功經驗寫成《直奔標竿》一書，除了在當地，也在台灣造成熱賣，台灣教會紛紛熱中於探討目標導向的小組聚會模式；³²韓國的金聖坤牧師研發「雙翼養育系統」，這是一套自 1994 年他建立豐盛教會開始，就加以試驗、改良的訓練系統。他的牧會理念是訓練出火熱傳福音的門徒，並且建立神在聖經中親自設計的健康教會。所謂健康教會，是根據經文林前三 6 的概念：「我栽種了，亞波羅澆灌了，惟有神叫他生長」。³³教會專注在為信徒提供成長的環境，至於人數增長則全然交託於神；以雙翼系統為基礎，高雄福氣教會發展出幸福小組模式，從 17 年前的二百人增長到如今已有二千多名會友。定期舉辦研習會加以推廣，如今北中南跨宗派幸福小組研習會已有 698 間跨宗派教會參與，儼然成為新一代的福音運動。他們成功的牧會模式使得台灣眾教會們積極引進，期待使得疲軟已久的台灣教會屬靈氛圍能夠有所突破，尤其長老教會更是積極跟進的教派。³⁴

細胞小組教會的特色是以小組為教會最基本的構成單位，各組發揮教會基本的見證、牧養、訓練和敬拜功能。是一切活動的中心，教

³² 黃春生，〈什麼是細胞小組教會？〉，《新使者》101 (2007 年 8 月)，57-60。

³³ 金聖坤，《雙翼展翅上騰的健康教會》，徐國明譯，(台北：道聲，2008)，40。

³⁴ 李珊採，〈雙翼及幸福小組傳福音風潮席捲台灣〉，好消息國度新聞，<http://goodtvnews.goodtv.tv/goodtvnews/2017video74/#top>，2019 年 1 月 31 日引用。

會一切的設施、資源和計劃都為了小組。所以說，小組教會的小組取代了各樣團契，甚至可以取代主日學、同工的教育訓練等等...。傳統教會的組織，大概可歸納為：主教制、長老制、會眾制、混合制（混合主教制、會眾制）。小組教會與其最明顯不同在於有主任牧師，沒有高層領導組織(如：小會)。不屬於代議制，也不是會眾制。基本上由主任牧師、區牧、區長、小組長等組成，而牧師團是教會決策的中心。也有許多小組教會按立資深的區長為區牧，即平信徒牧師，使其可以參與教會決策。值得注意的是，雖然小組成為教會的核心，但是依然有主日聚會，其價值是：「以慶典來見證他們共同的肢體生活...不是儀式，而是盛事。」³⁵相對於傳統教會的儀式型禮拜，小組教會則充滿了大量的敬拜讚美。緊密的關懷體系與活潑的聚會方式是其特別吸引現代年輕人的原因。

第四節 青少年的牧關方式探討

一、從改革宗神學看團契與小組牧養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一直以來的組織運作方式以團契為主，而團契的信念不外乎是要培育成員擁有更深的信仰知識並透過行為來表現，達到培育信徒及互相支持關懷與交誼之目的。³⁶根據教會法規所建議的章程，藉由選舉產生的同工群或委員們為團契運作的核心。

反觀小組教會的體制，較為強調領導者的身份，除了主要由主任牧師上而下的領導，在小組當中也有組長、屬靈家長等領導者的存在。³⁷在小組體制加入長老教會以後，我們不免提出疑問，如：小組體制適合改革宗精神嗎？難道不會與長老教會的長老制(代議制度)有所

³⁵ 李樂夫、王利民，《細胞小組教會組長手冊》，許揚怡譯，（香港：高接觸，1995），14。

³⁶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總會青年事工委員會，《團契參考手冊：下冊》，（台北：使者，1988），309。

³⁷ 楊寧亞等，《小組教會建造面面觀（II）—台灣教會小組化經驗分享》，（台北：道聲，2000），156-7。

衝突？有小組體制的長老教會仍可稱為「長老教會」？改革宗雖以代議制為主，但各長老教會卻也不乏可令人看出會眾制(將權力交給團契或小組每一位成員，由下而上來做決策，核心權力放在整個教會)和主教制(將權力交給會長、主輔導或小組長，由上而下來做決策，核心權力交給牧者或上級領導者。)的影子。

從改革宗的源頭，約翰·加爾文的思想來看，他為當時的教會建構出一套類似政府的組織（教會有自己的憲法、教育組織、類立法院的議會等等），確立牧師、教師、長老與執事四層結構，各個部門各司其職，將決策權力交給會友選出的同工會及輔導，以少數代表來做決策。其中代議制的執行，除了避免主教制中可能引發的教會中有人做大、領袖獨裁而鑄下大錯；也是為了避免會眾制造成的攏長提案和民粹表決，所以將教會事務委託由眾人選舉出來的長老與執事辦理。每次選舉時讓會友們反省並謙卑在神的面前，體認人人都有不足之處，管理神的教會是要彼此互補、相互提醒。由此可知，這樣的制度設計若運行得當，便可以充分發揮主教制與會眾制二者的優點，當然，若過於偏向一方，其缺點也會顯而易見。³⁸可以肯定的是，改革宗在教制上對於主教制與會眾制擁有很大的彈性，小組與團契為主的教會都是可能發展成兩個極端的，這就要端看各教會的運作方式。以現今的實況來看，長老教會在體制上的變化越趨多元，有團契為主也有小組化、兩者並進也是有的，不管哪一種方式，只要不超越改革宗精神的框架，走向改革前的回頭路，都是可接受的體制。

二、團契與小組之牧養型態比較

那到底是團契的聚會方式適合還是小組的聚會方式適合？真的

³⁸ 林碧堂，〈《從加爾文到今日改革宗傳統》— 邀您進入 500 年的信仰旅程〉，台灣教會公報，2018 年 12 月 20 日，<https://tcnn.org.tw/archives/46577>，2019 年 2 月 15 日引用。

是要端看教會的現狀再進行評估。我們可以從以下幾點探討：

(一)聚會模式：以教會發展的角度來說，人人都以人數的增長作為目標，但在團契當中，儘管因為新朋友的出現而感到高興，但是後續的關心和面對日益增加的聚會人數，不免讓會長或是負責關懷的輔導感到壓力。筆者曾經參加過大約五十人的團契聚會，看著大家一起聽專講，結束後圍好大一圈彼此分享，深深感受到要讓每個人在這次聚會都能夠得到收穫有多麼困難。是不至於到沒有，但有些內容被設計為最好是能多聽聽每個人的想法，激發彼此的反思力，以人數這麼多的狀況來看，不但還沒輪到的人會有不專心的可能，整場聚會下來說不定輪不完每個人。若是採取自願分享，那也就變成都是少數人在說話的情況。不但限制了契友們說話的權利，也同時限縮可以進行的聚會方式。但好處是聚會時間中彼此相處的時間較長，透過對話與分享可以讓彼此更熟悉，關係也會比較密切。聚會內容的產生多是由幹部們討論、決定的，在協助教會節期、例行性的事工(如聖誕節、青年主日、母親節等)上有較大的合作性與彈性，團契動員的配合度較高。

小組聚會的優點則在於可以更有效的在聚會時間內利用時間，讓每個契友有最大的參與感。前面依然是團體專講時間，但分小組後每組同時進行分享，補足了團體討論時間不足的問題，且因為人數減少的關係，除了能讓每個人針對聚會內容表達看法，甚至有多餘的時間做別的事，如查經、休閒活動等。但同時也要面對人員如何分配的問題，許多教會分組的方式採取男女分開，此雙面刃的好處在於同性之間的話題比較容易談，且較無拘束；壞處則是另一性別對問題的不同思維失去交流的機會。通常小組的運作是以擴展、傳福音為導向，若是一個正常運作的小組，一開始便依循著一套計畫在帶領組員，其發展階段可簡單分為：認識期、衝突期、合群外展期、倍增期，這些階

段沒有硬性稱呼，端看適合各教會的方式，但最終目標仍以擴展小組為主。我們也可以將這樣的傳福音方式看做是以「期」為單位的訓練課程，尤其適合剛接觸基督教信仰沒多久的慕道友，透過每一次的聚會一步步引導進入信仰。在最後一個階段，屬靈生命成熟的或可獨當一面的會友便可以再接受進一步組長的訓練，另外再設立新的小組，呼召新的成員加入，以此循環使教會的人數增長，接受福音的人們增加。³⁹這樣聚會的好處是有系統性的帶領，沒有團契每季都要開會決定聚會內容的困擾，領導者也知道設計怎麼樣的聚會內容。缺點則是配合教會事工不易，以現今許多長老教會的狀況來看，許多事工仰賴青、少年團契運作與協助，若是要專心且有階段性的訓練、帶領會友，必須要在教會與課程間做取捨，或是要設計出跟教會有連結度的聚會，才不會變成類似於「職訓局」為了聚會人數而非得救人數的存在。

(二)組織人員：團契的組織相較小組單純，除了負責的長老或執事之外，通常由團契成員選出會長、靈修、聯絡、會計等視需要產生的幹部，在小型團契當中甚至有一人兼多職的狀況。直接民選的好處是領導者為多數人支持，在事工的推展上會較順利。小組的組織架構最上層是主任牧師、總區牧、區牧、區導師(輔導)，最後是組長⁴⁰，一組人數最好介於七到十四人之間，組長的形成以教會指派居多。這樣的組織方式注重由上而下環環相扣的溝通，聚會時，組長的工作重點在帶小組，引導組員討論分享或是做其他活動，其實類似於小型團契。雖然牧區的人數眾多，但是在細小的分工之下，組長只需專注於自己的組員，若有任何狀況在跟上一級的區導師報告。另外，小組類型可以很多元，同年齡層也可以分不同小組，團契大部分受年齡限制，分青、少契等。在有小組的教會，視情況參與者有不同的選擇。以團契

³⁹ 梁廷益，《細胞小組教會 組長指南(上)－理論篇》，(台北：證主，1998)，120。

⁴⁰ 梁廷益，《細胞小組教會 組長指南(上)－理論篇》，60。

來說基本上一間教會只有一個同性質的團契，沒有其他選擇。當然，小組數量也是要以組長人數為主。若是同工不夠，也沒有太多選擇。

(三)人員的內聚與外展：團契聚會的成員同質性多半是以年齡作為區分，相較於小組人數的限制，可以聽到更多的聲音。但也因為人數多、同工少的問題，要深入或個別關心契友有其難度，就算一些教會另外多聘一位青年教育牧師，在沒有團隊負責關心的情況下，這位關懷者也會有心有餘而力不足的狀況發生。或許將關心的行動留在團契時間，藉由活動使大家有向心力、培養對信仰有追求的心，但這樣理想的狀況容易因為一陳不變的聚會內容或是對某些特殊狀況青年搔不到癢處而讓團契淪為消磨時間的場所。而小組的內聚能力則較為深入，因為人少，在彼此坦誠建立信任感之後，關心的行動較容易進入個人生活、信仰的核心。而且這個責任不再只在組長身上，而是組員們共同參與關懷。在外展方面團契人數眾多，在傳福音或短宣上有較多的發揮空間，多對一的成效有目共睹。但也有一些團契內聚力過於旺盛，反而產生排他的現象，新朋友難以打入團體，造成人數無法有所增長的狀況。相對地，雖然小組體制很強調外展功能，並且有外展傳福音的訓練，但其能運作的方式因為人數和成員組成單一的狀況較為限縮，若要舉辦大型活動，通常需要號召多組一同服事，大家又要重新磨合認識。這也凸顯出同一個牧區的人彼此間不一定就會有好的關係。另一方面，發展過於快速的小組也可能產生一個缺點，就是為了維持人數，成員的變動性不低，人與人之間的關係無法建立在更深的一層關係，在探討一些議題上便較為困難，最糟的狀況是小組淪為增加教會人數的「招募中心」。

(四)同工的訓練及牧養：團契的同工形成多半是由契友選出，因為無法預先知道誰會選上，所以通常沒有特別訓練會長、會計之類的

幹部課程。若團契帶領者不願眼睜睜看著青年受洗後、符合年齡直接面對便被選上的命運，那就是在平時聚會當中要用心投入教導，作為訓練未來人才。而雖然是契友選出有其名義和正當性，但未必是那位當選者期望的結果。在一些人數少的團契中，常常有被選資格的人只有兩個左右，然後就是兩個人輪流當幹部，除了當選人不願意，在這樣我不入地獄誰入地獄的氛圍下團契也難有所成長。在一代接一代的幹部交接當中，通常是由上一任交接工作內容給下一任，好處是手把手的教導，壞處是每個人對事工的態度和處理方式不同，若一直以來都是沒有訓練的口頭教導，那很容易落入傳統的框架。所以若要說訓練的話，便是平時聚會的培育了，期待每個人都有一顆願意服事的心。反觀小組體制，訪問同工訓練的教材不勝枚舉，堪稱有完善的教材及規劃方式提供給各教會，例如《雙翼展翅上騰的健康教會》、《細胞小組教會組長指南》等。雖然總會有出跟團契相關的教材，如青年事工委員會的《團契參考手冊》，但是多半是教導「如何經營團契」而非「如何訓練同工」或「培育好同工」。這或許跟這兩個牧養體制的目標導向有關。既然團契體制的同工訓練規劃較少，那也是仰賴同工開會時為契友們一同規劃訓練課程。如果要討論團契和小組同工哪種服事壓力較大，這也是難以比較的，有人認為應當非小組事奉莫屬，可能是因為小組組織和工作較為嚴謹且環環相扣，而且聚會人數較少較能掌握。但其實不盡然如此，主要還是要仰賴同工委身的程度。你可以基於自己的信仰和對組員、契友的責任做許多關心，付出心血；也可以將每週一次的聚會當作是例行公事。只是總不能忘記在什麼樣的事工位置上都要為上帝負責。現有小組體制對核心同工牧養有完整規劃，團契體制核心同工的牧養就比較不一致，但可以看到有些團契同工與牧養體系的牧師、長執、輔導也能有很好的連結。因此同工是否能有完善的訓練和採取團

契或小組體制不見得直接相關。

第肆章、以信仰六階段理念看長老教會青少年牧關

筆者曾經參與過的聚會，有團契聚會亦有小組聚會。團契聚會給我的印象是一成不變的聚會方式，每次在討論一季的聚會內容時，不外乎是固定的看電影、靈修、慶生會、探訪等內容在輪流，帶領者常常由團契的幹部，也就是青年負責。在小組的聚會裡，同樣的事情也常發生，固定的聚會內容、固定的流程。在前幾個章節我們提到青少年面臨的問題，也討論到不同聚會模式的運作。可以發現，我們往往在有意無意當中，以人數增長為主要目標的運作青年事工，仔細想想，每次的改變是否都在人數減少之後？教會不斷地探討、學習如何創造招聚更多人的聚會模式。或許最終找到了，人來了，但帶來人數的增長，同時也帶來了固定的聚會方式，我們再次進到下一個循環當中。若是在一個好的聚會環境，青年的靈命應該是會不斷成長的，因為成長才會遇到問題，因為遇到新的問題才會有新的成長。如果青年牧關的方式，沒有跟著他們一同成長、聚會內容沒有一同進步，漸漸會發現過去的固定模式已無法解決新的問題，甚至最後連舊有的青年都無法得到更進一步的信仰造就。不論是小組或團契，都各有其優缺點，也不失是好的聚會方式，但流程畢竟是死的，青年的生命是活的，一個好的牧關環境，應該要跳脫「讓青年適應聚會」的想法，進到「讓聚會符合青年」的需要。

隨著每個人的信仰成長背景、方式、狀態的不同，牧關方式也要有所不同。若身為一個團體的領導者、輔導、會長都用同樣的方式帶領青年們，而沒顧慮到每個人不同的靈命狀態，那無疑信仰對他們來說就如同在學校的課業，只是來教會學習信仰的「知識」而非生命被「造就」。誰可以吃「乾糧」了？誰又只能喝「靈奶」？在約翰一書二章中，約翰身為教會領袖，分別針對三個不同族群寫下話語，給「小子們」、「少年人」及「父老」。⁴¹學者認為「小子們」指剛信主的基督徒；「少年人」指信仰上較進步的基督徒；「父老」則是指信仰成熟的基督徒。可見分別教導的重要。我們可以想到，如果一個團體當中，不論是小組或是團契，

⁴¹ 吳道宗，《天道聖經註釋-約翰壹貳參書(卷上)》，(香港：天道，2007)，214-216。

同時有這三種靈性狀態的青年存在，那我們還要用同一種方式帶領他們嗎？

第一節 青少年牧關與佛勒信仰成長理論

既然談到青少年牧養關顧，除了牧師本身對青少年事工的委身之外，我們不得不談到「基督教教育」，因為這是所有形式的牧養關顧都應該要有的，如同耶穌在世時傳福音，對眾人的牧關行為便包含著教育行為。而為教會中的青少年們建立一套教育方式，正是可以將上一章所談到的團契與小組遇到的問題與困難加以整理，帶入這個教育方式運作，修正目前的問題並對症下藥！「教育」一詞是指一個群體「有意的」且「有系統的」作為，藉以傳授並引導出有價值的知識、態度、價值觀或技能等。透過有系統的活動對參與者造成影響。而信仰上的「基督教教育」就是教會有意且系統地安排學習活動或經驗，幫助人在信仰上有更多發展，追求基督化的人生。⁴²且基督教教育是一生要經歷的過程，推動人們尋找生命的意義，領悟上帝在耶穌基督裡所彰顯的愛，使人能以信心回應，而接受成為神的兒女。按祂的旨意生活，協助人明察神在他生命中的目的。這不光是針對個人的教育，也擴及到群體。處理個人信仰、生命問題外，基督教教育也必須培育團體在基督裡的成長過程，任何基督教教育的進程，倘若只關注個人、團體其一，卻將另一方排除在外，都會有所欠缺，形成問題。以基督教信仰而言，追求的是「信仰與生命表裡一致」的全人教育，不只是哲學理念，而是要求全人投入思想、言行、態度、抉擇，力求全然改變的新生命。如同歌羅西書 1：28，說：「我們傳揚他，是用諸般的智慧，勸戒各人，教導各人，要把各人在基督裏完完全全地引到上帝面前。」

以弗所書四章 13 節說到：「直等到我們眾人在真道上同歸於一，認識神的兒子，得以長大成人，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這裡可以看到幾項關於信仰的要點：一、信仰是一個認信的過程，是要走在真理的道路上，不斷認識神。二、信仰需

⁴² 邱瓊苑，基督教教育淺介，<https://bible.fhl.net/sundayschool/sundayschool2.html>，2019 年 4 月 17 日引用。

要經過教導的階段，從重生到成熟，每個人都需要一位屬靈的領袖或教導者。而這種信仰成長的過程，是要透過基督教教育來實現。在現代教育心理學的發展中，已經用有系統的方式來研究，人在生理的成長過程，思想與信念是否也會一齊成長。從基督教的角度來看，現代教育心理學是否能協助基督教教育者，在教會中發展信仰教育，達成牧養的目標，是值得探討的方向。⁴³

近代的教育心理學，始於心理學家皮亞傑的「認知發展理論」。他的研究成果指出人格發展過程，是透過漸進式的智性成長變化，不完全是按年齡的進階，如正常的人格成長是從幼稚到成熟的階段。⁴⁴艾力遜的「群體發展論」，強調社會心理對一個人的成長造成的影響，整理成變化階段，填補了皮亞傑理論的缺陷。⁴⁵到了柯爾柏格的「道德發展論」時，成長理論與道德分辨能力相結合。⁴⁶回到佛勒的「信仰發展論」，前人的理論使他能從更寬廣的角度來看人格的發展過程。由於他的理論牽涉到人的信念本質，包含了處事信念與宗教信仰。又佛勒的理論，主要是以研究西方基督徒的信仰成長為主，故較容易被基督教教育者所接受，適合成為社會心理學到基督教教育的橋樑。

從社會學的角度來看，信仰是人與生俱來的本能；但從宗教的角度來看，不可否認的是一種超自然的現象，某些時刻是因人接觸了理性以外的超自然經歷、屬靈經驗，或是願意先相信，而產生的信靠與敬拜行為。基督教信仰包含以下論點：人是按著神的形象被造，信徒自身的靈命成長、信徒與教會的相互關係、信徒與外在環境的接觸、以及對將來的期盼。這些都是信仰的課題，但無可否認的，信仰有它在人身上的成長過程。⁴⁷

佛勒的信仰成長理論所強調的是用分齡的方式，系統化個人信仰狀況，但有學者認為在每個年齡的劃分中，有太多額外的因素沒有被考慮進去。在佛勒與基

⁴³ 陳廷忠，〈讓智慧與身量一齊增長---近代信仰成長理論給華人基督教教育的啟示〉，《神學與生命塑造》5 (2000年11月)，25。

⁴⁴ 區應毓，《教育理念與基督教教育觀》，134-140。

⁴⁵ 區應毓，《教育理念與基督教教育觀》，157-159。

⁴⁶ 區應毓，《教育理念與基督教教育觀》，174-177。

⁴⁷ 陳廷忠，《神學與生命塑造》5，25。

督教心理學家薩姆·基恩對話之後，他看到自己理論的缺陷。⁴⁸基本上，薩姆·基恩認為人的信念成長，是私人且不受年齡拘束的，可由個人的特別經歷及亮光、外在事件的刺激產生，許多時候往往是靈光一閃或是突發性的領悟。弗勒在之後的著作中，就嘗試從保羅的神學來解釋信仰成長理論。⁴⁹自從加上信仰的轉化經歷，他的理論就更趨向成熟，也更合乎《聖經》的依據。

從保羅神學來看，最基本的信仰成長方式還是隨年齡自然發展，如同哥林多前書十三章 11-12 節說：「我作孩子的時候，話語像孩子，心思像孩子，意念像孩子，既成了人，就把孩子的事丟棄了。我們如今仿佛對著鏡子觀看，模糊不清，到那時就要面對面了。」在成長過程中，最大的轉化如以弗所書四章 13-16 節的提示：「直等到我們眾人在真道上同歸於一，認識神的兒子，得以長大成人，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使我們不再作小孩子，中了人的詭計和欺騙的法術，被一切異教之風搖動，飄來飄去，就隨從各樣的異端；惟用愛心說誠實話，凡事長進，連於元首基督，全身都靠他聯絡得合適，百節各按各職，照著各體的功用彼此相助，便叫身體漸漸增長，在愛中建立自己。」除了越來越像基督是目標之外，用較寬廣的方式來看這段經文，也可以說是每個不同的個體一齊成長，最終以基督為頭，個人各司其職達到彼此幫補。從懵懂的思想，到堅定的信念，以至達到在群體中以此信仰為本，便是成熟信仰的寫照。

第二節 跳脫年齡框架的信仰成長

佛勒肯定人需要信仰的普世性，但這並不表示不需要被教導。有鑑於世上千千萬萬個宗教，對信仰的依賴若沒有好的引導，只會是人人擁有各自的信仰或是盲從於信仰上勢力大的一方。另一方面，佛勒也一再肯定信仰轉化的經歷與過程。若我們從基督教的角度來看，能肯定的是只有聖靈才能徹底改變一個人。在信徒

⁴⁸ James W. Fowler and Sam Keen, *Life-Maps: Conversations on the Journey of Faith* (Waco: Word Books, 1985).

⁴⁹ James W. Fowler, *Weaving the New Creation: Stages of Faith and Public Church* (San Francisco: Harper Row, 1991).

按年齡認知信念成長的過程中，因不斷經歷聖靈的催促與塑造，豐富了原本太過僵硬的「信仰成長」自然理論。為何佛勒的理論要用保羅的神學觀加以補充？就是為了不只停留在以年齡為區分「自然成長」的分析。⁵⁰

聖經中關於基督徒的靈性成長有作一些說明，希伯來書 5：11-14 提到信仰成長的必要性和階段性：

「論到麥基洗德，我們有好些話，並且難以解明，因為你們聽不進去。看你們學習的工夫，本該作師傅，誰知還得有人將神聖言小學的開端另教導你們，並且成了那必須吃奶、不能吃乾糧的人。凡只能吃奶的都不熟練仁義的道理，因為他是嬰孩；惟獨長大成人的才能吃乾糧；他們的心竅習練得通達，就能分辨好歹了。所以，我們應當離開基督道理的開端，竭力進到完全的地步，不必再立根基，就如那懊悔死行、信靠上帝、各樣洗禮、按手之禮、死人復活，以及永遠審判各等教訓。上帝若許我們，我們必如此行。」

首先，作者認為讀者作基督徒已經有一段日子，如果以從小接受基督教教育的人來看，照理說他們如今長大成人，本該成為師傅。誰知他們連基督教一些最基本的道理也不明白，「聖言小學的開端」只是第一步最基礎的教導。以這樣的形容應用在那些已該成為師傅的人身上，好像是侮辱了他們，但卻是在告誡讀者，正視自己的信仰狀態，這跟年齡沒有關係，跟在教會多久沒有關係，不明白就該回頭打根基。有關吃奶(嬰兒食物)與吃乾糧(固體食物)的舉例，在聖經其他地方也可以見到(例如：林前 3：2)。這個圖象化的例子，帶出了在信心上有長進的人和那些增長受到阻礙的人之間的分別。「你們...成了那必須吃奶...的人」這句話，說明讀者起初已有所進步，但後來卻又退步。如今他們沒有成為成熟的基督徒，甚至還倒退到需要依靠初步牧養的地步。至於有正常成長的基督徒(長大成人)，能吃乾糧的人，他們則要訓練自己到「能分辨好壞」的狀態。如果在信心持續有長進，就會是成熟的，足以避免墜入屬世的陷阱，在變動的世代中站立得穩。⁵¹

既然一個人的年紀、上教會的次數、時間不絕對代表屬靈狀態的好壞，是跳脫年齡框架的。那我們要如何判斷青年的信仰狀態在哪個層次？如何為他們做合

⁵⁰ 陳廷忠，《神學與生命塑造》5，28。

⁵¹ 莫理昂(Leon Morris)，《天道聖經註釋-希伯來書》，洪雪良、胡雪儀譯，(香港：天道，1998)，57-58。

適的牧養？這裡引用駱玫玲老師所規劃的靈命造就地圖(表二)⁵²，將青少年的靈命狀態分成五個層次，並針對每一種給予牧養建議。這張表的用意除了讓帶領者知道自己牧養的青年狀況，也可讓青年了解自己的信仰位置，該往何方發展，藉由團體帶動一同成長，將青少年牧關的焦點由群體轉移到個人。但要注意的是，隨著各人的生命狀態的不同，並不一定完全按照這段歷程，對成熟基督徒的定義也有討論的空間。對教會裡負責關懷的同工來說，提供一個參考的方向；對團契帶領者來說，提供一個目標。如表二⁵³

表二、靈命造就地圖

造就計畫時間 __年__月~~__年__月		造就計畫			
		靈命生活	團契生活	造就生活	服事生活
領袖	定義： 與主有深厚關係與剛強的心，滿有聖靈同在、有屬靈領受與承擔力，影響他人。需要給予挑戰與支持。	《深入的靈修生活》 1.個人聖經研讀 2.禁食禱告操練 3.默想與獨處操練 4.僕人心志操練 5.屬靈異象尋求	《團契的屬靈領導》 1.屬靈帶領與牧養	《領袖訓練》 1.深度研經	《學習短講》 1.屬靈事奉領導 2.承擔事工責任 3.退休會/短講
核心	定義： 有屬靈敏銳度，與主親密交往。積極主動認識神，對神與教會有委身的心及榜樣。給予屬靈相關操練，鼓勵成為榜樣。	《穩定的靈修生活》 1.個人聖經研讀 2.禁食禱告操練 3.默想與獨處操練 4.屬靈決策操練	《團契的核心同工》 1.屬靈規劃和決策	《學習新舊約聖經》 1.屬靈帶領訓練 2.核心小組訓練	《屬靈分享》 1.禱告會帶領 2.學習短講 3.事奉帶領與訓練 4.退休會/短講籌備與帶領
門徒	定義： 有穩定的個人靈修生活、成熟信仰觀及穩定聚會、團契生活。透過洗禮表明信仰決心。給予清楚指示並鼓勵委身	《屬靈同伴》 1.穩定的靈修 2.固定的禱告生活 3.參與禱告會 4.敬拜生活操練	《屬靈帶領》 1.團契、小組的屬靈帶領 2.活動參與與設計	《學習新舊約聖經》 1.基督徒價值觀 2.小組長、幹部訓練 3.護教學 4.傳福音訓練	《關懷及探訪》 1.參與造就事奉 2.短宣/退休會籌備 3.投入團隊事奉 4.敬拜、活動帶領 5.個人佈道

⁵² 駱玫玲，《牧養主的 Young：青少年事工的重塑》，101。

⁵³ 王道仁，青少年初信成長教材：前言、青少年初信成長訓練概論，

http://sharinglearner.blogspot.com/2011/06/blog-post_20.html，2011年6月，2019年4月21日引用。

初信	定義：具體表示接受耶穌基督為救主，並承認信仰與自身有關。給與信仰安全感與確認感	《操練靈修》 1.了解什一奉獻 2.決定受洗 3.穩定的教會生活	《團契關懷與互動》 1.參與投入團契、小組 2.一對一個人關懷	《初信造就》 1.基要真理 2.靈修、禱告操練 3.事奉訓練	《參與行政事奉》 1.退休會事奉 2.練習個人佈道 3.個人見證
慕道	定義：對信仰有興趣且不排除。提供認識神的機會。	《慕道班》 1.基要真理 2.明白四律	《參與教會或團契活動》 1.進行電訪、小組關懷		

第三節 以信仰六階段為中心的牧關

如今我們看到一個人的年齡不能代表他的靈命狀態，且嚐試為不同階段量身設計信仰造就方式，那當我們將青年對應到表格中時，是否就能放心，認為照著課表做就對了，還是這代表著另一個框架的產生？筆者認為，針對個人有規劃性的造就，缺點是容易陷入過於死板、硬性的課程。除了要判斷各人的靈命階段並沒有一定的標準之外，也要考慮到，一個人只有一種靈命狀態的反應嗎？有沒有可能他同時擁有兩個階段的狀況？或者是在某些狀況、刺激之下，人表現出來的跟測量出的不同？筆者嘗試藉由佛勒的信仰六階段，將領袖、核心、門徒、初信、慕道與無接觸信仰者等六個靈命成長階段做比較，如表三所示，以打破年齡的框架、打破靈命造就階段的迷思。這裡想表達的是，靈命進入下一階段不代表捨棄上一階、不會走回頭路、絕對的進步，只要按照表中所訂的來進行造就好。而是一個人的靈命狀態可能同時橫跨不同靈命階段，靈命成長不是點對點、一階過一階，而是線性的。因為人的軟弱，成長會受到挑戰，所以成為門徒不代表不會有慕道階段有的心態，成為領袖也有可能會有初信會遇到的信仰掙扎。這也就是為何

牧關者不能單純的認為眼中已經成長的青年就不需要前面階段的關心與造就。以下所探討的，是每個信仰階段青年遇到的問題與靈命狀況，我們如何陪伴他們向前走，同時也顧慮他們的軟弱，允許他們退後並再次帶他們前進。

表三、靈性階段與信仰六階段比較圖

無接觸	慕道	初信	門徒	核心	領袖
「直覺與投射的信仰」					
	「神話與文字的信仰」				
	「綜合與形成慣例的信仰」				
		「個人與反思的信仰」			
		「整合的信仰」			
		「整全的信仰」			

(一)「直覺與投射的信仰」(Intuitive-Projective Faith)

這個階段的青年對信仰是沒有思考力的，甚至是沒有思考過基督信仰是什麼樣的信仰，舉例來說是會對電線桿上的警世標語漠視無語。在接觸之前對基督教的印象建構，來自於想像、聽說，很直覺式的主觀面對。由於不了解，所以是最容易受他人影響的階段，影響者可能是媒體也可能是周遭的人。當然，在某些時候也有例如經過教會門口聽到詩歌便走進來，之後信主的例子。這也正是最容易傳福音的階段，因為此人對信仰的渴求來自於需要被滿足。

在成長的歲月中，青少年總會累積無數的夢想，但也是眼睜睜看著它們破碎。所以他們害怕被拋棄，擔心被出賣，討厭被排斥的經歷。儘管如此，年輕人們在美夢破碎之後，依然會重新俯拾另一個夢想，或許變得小心翼翼，有人則是越挫越勇。這些夢想一次次成為人生的台階，引導他們邁向成人的世界。少年人為了無法逃避的難題在掙扎，他們必須學習用年輕的心智在環境中生存、面對比自己成熟的大人。因為這個社會總是成熟的，爾虞我詐的。沒有足夠的耐心給予青少

年發展上的需要，而且總是與他們的期待有衝突之處。⁵⁴不可否認，年輕人在情緒、行為和認知各方面的發展特別快速，這也正是特別需要有人在身邊引導的原因。⁵⁵「沒有信心如何存活？」可以解讀為「沒有信仰如何存活？」沒有人是不需要信仰的，世上沒有真正的無神論者。所以儘管這階段的青年總是走馬看花，心不在此，教會依然要成為邀請的角色，充分利用他們的「未曾想過」。透過成為基督教營會據點(如 SHINE 青年營會)、媒體宣傳(福音單張、廣告、粉專)、社區品格營等活動吸引青年目光，或得勝者課程走入校園以品格造就為媒介成為未信青年進入教會的橋樑。已進入之後階段的青年在此也是重要的角色，教會可組織青年福音隊在宗教節期或平時走出教會傳福音。

(二)「神話與文字的信仰」(Mythic-Literal Faith)

這個階段的人對信仰有最基本的認識(不論正確或不正確)，標語與口號是加添信心的工具；對更高力量的幻想和神奇的神話故事是對信仰的確據。開始思考信仰對自身的意義，建構屬於自己的信仰觀，使得對信仰的期待加深，會想著或潛意識中將期待與生活中的經驗相結合，依賴異象、感動、神蹟奇事。處在這個接段的壞處是，因為對信仰的了解有限，所以當遇到無法理解或衝擊到對信仰的期待時，受到的打擊也是大的。例如發生車禍便會以「不是神愛世人嗎？」的想法怪罪神，用人的好壞評斷神的好壞；或是認為神應該以滿足信徒的需要為優先，站在互惠的關係上。當然，某些狀況下人們會自己合理化遭遇度過難關。是既容易被他人的信仰觀影響也容易困在自己觀念中的階段。

在文化快速變遷下，聖經似乎成了以色列的歷史、或被作為傳說看待。從小在教會長大的孩子，對裡面的神蹟奇事帶有美好幻想是必然的；對於長大後才接觸基督信仰的青少年來說，對於聖經中神奇的故事固然帶有好奇，但網路世代的崛起確實使得青年更早理性看待信仰。有鑑於青少年越來越難吸收明白，教會開

⁵⁴ 駱玫玲，《牧養主的 Young：青少年事工的重塑》，34-37。

⁵⁵ 歐緒洱(Daniel O. Aleshire)，《信仰的學習與成長—信仰成長之關顧》，林明珠譯，(台北：人光，1994)，126-130。

始引進各種破冰活動、請有經驗的老師來分享，為著吸引他們的注意，並以淺易的道理餵養。其實這不失是一種方法，也是一種媒介，對慕道友來說，口號是簡潔有力的宣傳、見證格外激勵人心，總比起長篇大論更吸引人。但是牧關者要盡力讓青年的信仰狀態盡早脫離這一階段，它可以是福音的入門，但若青少年的靈命一直處於此階，便像是建基在沙土上的房子，經不起大風大雨的襲擊。⁵⁶要引領青少年走追求福音的道路，必須幫助他們從聖經裡學習，將信仰紮根於真理中，生命才能生出真理之樹，不怕外在勢力對信仰的挑戰。藉由查經班、團契與小組中的分享，靈修筆記討論等等活動，可以幫助青年勇於彼此針對信仰不懂之處進行對話。總會舉辦的「大、小神研班」、「維克特的傳說」營會等針對教會青年的營會都可以帶來幫助。

(三)「綜合與形成慣例的信仰」(Synthetic-Conventional Faith)

這個階段是對前一階段神話的破除，更多的邏輯思考使人對信仰奔放的想像力與美好幻想冷靜下來。來到這個階段並不是容易的事，因為必須突破對信仰舊有的思考模式。周遭環境與人際關係，深深影響此階段青年對信仰的認知。尤其是青年看中人與人之間的關係，有鑑於對信仰態度的轉變，勢必行為也有所改變，開始重視外界對基督信仰的看法，注意他人對自身信仰行為的眼光，如禱告、上教會…等等。群體關係對這階段信仰的塑造有決定性的影響，好的信仰團體會對青年帶來歸屬與加添信心；不好的則會使人失望、偏差，甚至離開教會。

隨著社會變遷，看著流行文化每幾個月就變一次，對青少年而言，這世界的誘惑與價值觀更是瞬息萬變，此時的他們正是特別在乎他人看法的年紀。當世界的價值與聖經的價值觀差距越大，青少年在信仰與生活間的衝突就越大。如果聖經真理缺乏有效地傳達，就像一個古老的故事，一個過時的觀點，無法與世界對話，與青少年的生活連結。⁵⁷許多基督徒青少年真實的處境，是教會所學和他們的生活差異太大，又不知道如何回應不了解自己信仰價值的人們。在屬世與信仰

⁵⁶ 駱玫玲，《牧養主的 Young：青少年事工的重塑》，(台北：華神，2008)，48。

⁵⁷ 駱玫玲，《原來是這 Young：青少年牧養故事》，(新北：橄欖，2011)，96。

的分叉路口之前，許多青年因此做了錯誤的選擇，離開教會。當然也有勇於挑戰之人，願意為信仰的緣故犧牲，向誘惑表明自己的立場，為真理作見證。此階段的青年願意思考，會做比較，所以青少年團契小組扮演重要的角色，教導如何幫助他們的信仰生活化十分重要，找到世界與真理的交集，在多彩多姿的世界中站穩真理的腳步。外面的世界形成影響的團體，但別忘記，在教會中我們也可以成為影響青年，帶來力量的團體。透過同儕關係交換實際信仰生活的心得點滴，得以澄清面對的衝突與疑惑，會有力量勇敢說「不」。團契可以設計青少年的聯合聚會或活動，例如，運動會、聯合晚會、退修會等，甚至是以中會為單位招聚各教會青年凝聚共識、彼此分享。使他們在活動中彼此認識，在分享討論中建立新關係。此時也可帶領前幾個信仰階段的青年一同成長，達到教學相長的效果。鼓勵年長者成為他們的榜樣，營造一個有歸屬感的屬靈新家。⁵⁸此外，若青年不慎在屬世上跌倒，是更顯示出他們需要更多人的鼓勵與支持，妄下定論與指責沒有幫助，當得到實質的鼓勵，一次又一次再站起來，總有一天會慢慢走得更穩，邁向信仰的下一階段。⁵⁹

(四)「個人與反思的信仰」(Individuative-Reflective Faith)

此階段是信仰的轉捩點，或者可以說是舊有觀念破繭重生的階段。前一階段的改變來自於外在影響，現在青年由在意他人眼光到對自己的信仰觀做反思，更重要的是，對基督信仰做反思。透過歸納生活周遭的一切、經驗、價值觀對信仰進行檢視。心中的不安來自於對過去的老我、生活發出挑戰，也可能是對生活環境的權威、群體、事物發出挑戰。會有衝突也可能會受傷，會經歷到無能為力與信仰的矛盾。但這都是信仰成長必經的過程。哲學家笛卡爾說：「我思故我在。」信仰是否開花結果如同「我思故信仰不再是律法而是真實活著！」

在這關鍵性的階段，不少青少年會困在自己的矛盾當中，如何激發青少年的思考力，而非一味的填鴨式教導非常重要。輔導要適時提供他們思考的機會，不

⁵⁸ 駱玫玲，《牧養主的 Young：青少年事工的重塑》，104。

⁵⁹ 駱玫玲，《原來是這 Young：青少年牧養故事》，97。

要一個勁地給意見，聽到有問題的觀念也不要急著改正，選擇慢一步聽聽他的想法。因為青少年的經驗有限，儘管覺得怪怪的，但無法好好爬梳想法，表達出來。現今社會多元，單向式的講道方式已無法滿足青少年的需要，對真理的渴望。因此，藉由啟發及引導式的教學，以回應、討論與腦力激盪，幫助青少年作思考的練習，會更容易聽見青少年內心真正的想法。透過討論及發表，挑起青少年的屬靈胃口。聚會中，設計流程、訊息不應只是片段的知識，必須有系統的規畫。力求將信仰融入生活，幫助他們察覺自己所信的是誰，在試探來臨時，有信心、有勇氣地以真理來分辨。此時若能一對一的談話，對了解青年的困境有更多幫助，帶領者也能更掌握狀況。幫助青少年有系統的思考，需要各種不同的訓練。我們應當提供機會讓他們分享，鼓勵他們自我表達。透過語言表達，或以圖畫繪本，參與教會服事、會外服務的方式，從「聽」到「做」引導青少年信仰的碰撞，將心中的想法表達出來。⁶⁰

(五)「整合的信仰」(Conjunctive Faith)

在上一個階段，青年重新檢視自己的信仰，在突破固有信仰觀之後，或許會雀躍不已，因為不必再一味依靠他人。但在這個階段，青年開始認知到原來這個世上的信仰觀如此豐富，就算是僅限於基督宗教，依然有各種不同教派，甚至我們可以說，每個人都是一個基督信仰。此時信仰的碰撞不可避免，必須在守護自身信仰觀的狀況下學習如何與他者的信仰觀相處。這是開始承擔領導者身分的服事，很重要的階段。影響他人的當下如何包容與接納對信仰的不同看法是不容易的課題，但也是必要的。在自我的信仰造就上也不能停歇，因為隨時有可能因為彼此的思辯、衝突，而再次退回到上一階段，對自己以往堅持的感到不安。青年以為建構出屬於自己的信仰便足夠，但其實信仰卻是在一生中，透過不同經歷不斷的破碎、調整與再建構。與之前閉門思辯不一樣的是，這次我們知道可以藉由他人補足自己想不到的，為自己帶來新的看見。

⁶⁰ 駱玫玲，《原來是這 Young：青少年牧養故事》，178-180。

魯易師在其著作《反璞歸真》中提到：「當一個慣常上教會的年輕人真誠地察覺自己並不相信基督教而停止上教會---假使他是為著真誠的緣故如此型，而非為了激怒父母，基督的靈可能就比過往任何時間更貼近他了。」⁶¹回歸自我信仰探索的階段，會對外界有所批評是必然的，若青少年事工的果效是使得他們得以邁向成熟信徒的道路，那是成功的。同時我們也能發現年輕人對教會比以往更加好批判，背後的原因是因為他們著實關心自己的信仰經驗，而質疑他人的教導；如今更關心這個地方，所以希望它更好。我們不能因為這樣的挫折而灰心，必須繼續用愛來對待特別有主見的青年們，以信仰的觀點來看，這些人是被歸類於「優秀學生的」。⁶²透過勸勉、溝通，陪伴他們渡過並且蛻變。他們已有能力進入教會服事，透過事工引導這階段的青年學習包容，操練信仰，進而反思。避免單獨一間扛起所有人的需要。反之，應鼓勵，並提供機會和責任給青年們彼此建立、彼此造就。重視關係的連結，各人要建立彼此負責互相承擔的關係。⁶³

(六)「整全的信仰」(Univeralizing Faith)

來到信仰的最後階段，此階段據佛勒的說法，能達到的人少之又少。跟上一階段不同的是，從自我的信仰建構跳脫，到完全放棄自我，追求普世性的信仰。以基督的上帝國為追求的原則，捨他人更是捨己。這不是說看清他人或不在乎，而是將目光從個人、單一群體移向全人類，為達到、宣揚普世的愛。以青年族群來說，達到這階段的確實難得，人生經驗的成熟度、家庭、經濟、課業等都不是能輕易克服的因素。以普世信仰的觀點來說，若佛勒將非基督徒者也列入此階段，那筆者認為 2014 年諾貝爾和平獎得主，年僅 17 歲的馬拉拉值得被稱做在此階段的人。年紀輕輕的她已是巴基斯坦一位以爭取女性教育而聞名的活動家，儘管恐怖組織百般威脅，甚至直接對她開槍殺人未遂，依然沒有減少她爭取女性受教權

⁶¹ C. S. Lewis, *Mere Christianity*, (New York: Macmillan, 1947), 51.

⁶² 德夫里斯(Mark DeVries), 《以家庭為本的青少年事工》，袁達志譯，(香港：學契，2001)，152-153。

⁶³ 梁廷益，《細胞小組教會 組長指南(上) — 理論篇》，180-181。

的決心。⁶⁴

儘管佛勒認為極少數的人能達到這個階段，但是從他所舉的例子中，像是在闡述「捨己」與「成聖」的基督教觀點。多數人期待耶穌帶來物質的幫助或心靈的安慰，但卻不願意進一步揹起十字架與祂一同承擔世人的罪，甚至最重要的擔起自己的罪。回顧之前的幾個階段，我們可以發現信仰成長的過程有跡可循，似乎是一步步的進步，但這個階段所強調的信仰，不是告訴大家，來到這個地步便是成為完美的人，只有完美的信仰人格者才配站在這裡。而是當一個人無論來到信仰的哪一個階段，依然願意為人為神不斷的改變、調整自己、持守追求信仰的心，那就是達到這個階段了。

第四節 小結

佛勒告訴我們，信仰和人的一生密不可分，但是和只有一次機會的人生比起來，信仰卻是不斷重複的過程。當牧者或團契領導者用謙卑和同理的心看待這些青少年，會發現一個人的成長從來不是理所當然，理所當然犯一次錯就不能犯第二次；理所當然年紀長了、經驗多了，就應該有能力做更多的服事。人們終其一生走在信仰的六個階段當中，有些人可能一直停留在第一階，也有人走到最後，已經算不清第幾次走入這樣的循環。對青少年來說，基督教信仰確實不是輕鬆的，如同耶穌要求我們揹起十字架來跟從祂。因為還年輕、因為這世上有太多吸引人的事物、有太多貌似比信仰更重要的事，比起成年人，他們更是需要被幫助的一群。身為信仰的前輩，教會中的成年人更應該要負起照顧他們，陪伴他們走在信仰道路的責任，在基督教教育當中用適合的方式引導。

⁶⁴ 維基百科，<https://zh.wikipedia.org/wiki/馬拉拉·優素福扎伊>，2019年4月21日引用。

第五章、結論

目前台灣的基督教教育，其實一直存在著兩種心態。一方面，傳統的「填鴨式」教育由校園延伸至教會，不斷影響基督教教育。這種狀況強調的是牧者、長執、輔導的權威，認為青年是學習者的角色就應該要順服，信仰造就就是自己平時要努力追求，沒有定時聚會、參與教會服事便是不合格的基督徒，而忽略團契、小組的聚會方式是否符合青年的需要，信仰成為一種壓迫與要求；另一方面，基督教教育的新生代，有鑑於資訊的發達、對權威的批判，開始大膽嘗試更開放的牧養方式或吸收信仰知識的方式。但有時過於快速的改變往往造成青年與教會的紛爭，也有盲目學習造成教會牧養體制的四不像。弗勒的信仰成長理論對長老教會青少年牧關最大的幫助，在於他提醒我們要看見每個人在追求信仰的道路上，會遇到的難關。還有在牧關的過程中，試著理解青年是如何走過過去的階段，尊重他們的信仰歷程，在跌倒之時不是指責、質疑他們的信仰，而是拉他們一把，帶回信仰道路之上。

加爾文說：「成聖是不斷的死與活」⁶⁵，我們看見，原來信仰的最終階段，並不是單純的「整全的信仰」，像聖人一般的存在，而是不斷的經歷過去的前五個階段，因為走過，所以知道當再次遇到信仰上的挑戰時，我們如何用更快的速度走過。所以，我們不要感嘆，「啊！青年人終究是太年輕，總會讓人失望。」而是學會發現青年「治死」自己的行為與思想，也就是捨己。信仰六階段其「學習的過程」之意義，大於將它視為「過渡期」。哪個帶領者不希望青年能快快長大，但如果可以正面的肯定青年在每個階段的學習，比起強迫他們成長，用陪伴取代，相信會更有果效，使他們可以有力量尋求神，自己走過低谷、走過信仰的天路歷程。

在弗勒的研究中，他也強調「蒙召」的重要。⁶⁶他運用以弗所書 4：1「我為

⁶⁵ 林鴻信，《加爾文神學》，(新北：校園，2004)，119-121。

⁶⁶ James W. Fowler, *Becoming Adult, Becoming Christian: Adult Development and Christian Faith*, (Michigan, Harper & Row, 1984)。

主被囚的勸你們；既然蒙召，行事為人就當與蒙召的恩相稱。」這裡不只是指狹義的「蒙召獻身」，更是指廣義的「神給每個信徒的生命目標」不光是成為教會幹部才是，而是生命的價值和意義，與神的旨意「相稱」。帶領者不要以「全職事奉」、「增加同工」作為牧養青年的目標，而忘了神首先呼召我們是作祂的子民、成為祂的兒女。如同證照要先考丙級才能考乙級一樣。每一層次的信仰成長，其經驗都是前面階段的總和，且需加上那個階段的「生命目標」。所以在全人的信仰階段，「生命目標」也該是全心全意愛主、侍奉主。團體與個人的青少年牧關，應該要雙軌進行，一方面維持聚會內容的多元性，為了讓各種靈命階段的青年得到牧養；一方面了解每個人的靈命階段、信仰歷程，在服事當中為青年安排適合他們的事工。靈命狀況不好，即使已經是組長，也讓他退下來成為組員；剛參加完特會，靈命狀況是積極的，即使是組員，也讓他參與分享、短講等服事。打破年齡的迷思、突破所謂「表定」的造就計畫，為的就是要更有彈性的在小組與團契之間，為每一個不同個體的青少年做牧養關顧。這也就是我們所要追求的牧關價值。

參考書目

中文書目

吳道宗。《天道聖經註釋-約翰壹貳參書(卷上)》。香港：天道，2007。

林鴻信。《加爾文神學》。新北：校園，2004。

陳廷忠。〈讓智慧與身量一齊增長---近代信仰成長理論給華人基督教教育的啟示〉。《神學與生命塑造》5。2000年11月。

區應毓。《教育理念與基督教教育觀》。多倫多：加拿大福音證主協會，2005。

梁廷益。《細胞小組教會 組長指南（上）— 理論篇》。台北：證主，1998。

楊寧亞等。《小組教會建造面面觀（II）—台灣教會小組化經驗分享》。台北：道聲，2000。

臺灣基督長老教會信仰教制與法規委員會。《臺灣基督長老教會教會法規》。臺北：使徒，2017。

臺灣基督長老教會總會青年事工委員會。《團契參考手冊：下冊》。台北：使者，1988。

駱玫玲。《牧養主的 Young：青少年事工的重塑》。台北：華神，2008。

駱玫玲。《原來是這 Young：青少年牧養故事》。新北：橄欖，2011。

翻譯書目

李樂夫(Neighbour, Ralph W. Jr.)、王利民(Benjamin, Lee Man Wong)。《細胞小組教會組長手冊》。許揚怡譯。香港：高接觸，1995。

馬挺(Martin, Ralph P.)、戴維茲(Davids, Peter H.)。《21世紀新約主題辭典：後期書卷及其發展》。李望遠譯。新北：校園，2016。

金聖坤。《雙翼展翅上騰的健康教會》。徐國明譯。台北：道聲，2008。

莫理昂(Morris, Leon)。《天道聖經註釋-希伯來書》。洪雪良、胡雪儀譯。

香港：天道，1998。

喜爾得納(Hiltner, Seward)。《牧範學導言》。馬鴻述譯。香港：文藝，

1967。

德夫里斯(DeVries, Mark)。《以家庭為本的青少年事工》。袁達志譯。

香港：學生福音團契。2001。

歐緒洱(Aleshire, Daniel O.)。《信仰的學習與成長—信仰成長之關顧》。

林明珠譯。台北：人光，1994。

期刊、雜誌、文章

江阿森。〈為尋找真理〉。《新使者》57 (2000年4月)。

張懋禎。〈從 PCT 青年現況看青年牧養的重要〉。《新使者》101 (2007年8月)。

湯孟宗。〈青少年，教會的 YOUNG！〉。《台灣教會公報》(2017年12月6日)。

黃春生。〈什麼是細胞小組教會？〉。《新使者》101 (2007年8月)。

鄭君平。〈青年在教會的角色〉。《新使者》159 (2017年4月)。

Thomase Groome。〈馮勒的信仰發展理論擷要〉。黎仲芬譯。《宗教教育中心通訊》31(1993年10月)：1。

中文網路資料

王道仁。〈青少年初信成長教材：前言、青少年初信成長訓練概論〉

(2011年6月)。 http://sharinglearner.blogspot.com/2011/06/blog-post_20.html。(Accessed 2019年4月21日)。

向陽公益基金會。〈向陽公益基金會十一週年慶暨公佈「2011年青少年生活痛苦指數調查報告」〉。https://www.tosun.org.tw/news_detail.asp?main_id=00131。(Accessed 2019年2月1日)。

李珊採。〈雙翼及幸福小組傳福音風潮席捲台灣〉。好消息國度新聞。<http://goodtvnews.goodtv.tv/goodtvnews/2017video74/#top>。(Accessed 2019年1月31日)。

林碧堂。〈《從加爾文到今日改革宗傳統》— 邀您進入500年的信仰旅程〉。台灣教會公報(2018年12月20日)。<https://tcnn.org.tw/archives/46577>。(Accessed 2019年2月15日)。

邱從益。〈少年不識愁滋味? ---淺談青少年的壓力管理〉。《教育脈動電子期刊》24之4(2007年8月)。
https://pulse.naer.edu.tw/Uploads/Files/History/教育人力與專業發展/2007/004/08_年.pdf。(Accessed 2019年2月1日)。

邱瓊苑。〈基督教教育淺介〉。<https://bible.fhl.net/sundayschool/sundayschool2.html>。(Accessed 2019年4月17日)。

維基百科。<https://zh.wikipedia.org/wiki/馬拉拉·優素福扎伊>。
(Accessed 2019年4月21日)。

英文書目

Fowler James W., and Keen, Sam. *Life-Maps : Conversations on the Journey of Faith*. Waco: Word Books,1985.

Fowler James W. *Stages of Faith: The Psychology of Human Development and the Quest for Meaning*. New York: Harper Collins, 1981.

_____. *Weaving the New Creation : Stages of Faith and Public Church*. San Francisco: Harper Row,1991.

..... . *Becoming Adult, Becoming Christian : Adult
Development and Christian Faith*. Michigan: Harper & Row,1984.

Lewis C. S. *Mere Christianity*. New York: Macmillan,1947.

英文網路資料

Emory Center for Ethics, “James W. Fowler,”

<http://ethics.emory.edu/people/Founder.html>, (Accessed December
12,2018).

Hanna, Laurel. “Remembering James Fowler,” October 22,2015,

[http://candler.emory.edu/news/releases/2015/10/remembering-
james-fowler.html](http://candler.emory.edu/news/releases/2015/10/remembering-james-fowler.html). (Accessed February 1,2019).